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承辦人：鄧力璋

聯絡電話：(02)87897609

傳真：(02)87897714

E-mail：denlewe@mail.pc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60000000G_11203011372_doc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工程高空作業災害之防範指引，請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鑒於近期工程高空作業迭有發生塔式起重機吊臂及吊放構件掉落，裝設冷氣發生掉落及建物外牆磁磚剝落，造成民眾傷亡，爰本會自112年5月盤點相關法規及災害案例，研析發生原因及研擬防範對策。經本會召會邀集有關機關及公會共商後，訂定本指引。

二、防範關鍵應強化團隊工作，落實相互確認機制，確保施工安全及品質：

(一)高空作業部分：

1、各階段工作內容、參與人員之職責及監督確認機制已有相關規定。

2、工程團隊各參與人員應再強化現場監督確認機制，落實職安及淨空作業規定。

(1)專任工程人員到場督察與監造雙重確認：針對高風



險性工作項目如高空作業等，廠商專任工程人員應親自到現場督察，進行專業判斷，以利解決施工技術問題，並與監造人員進行雙重確認符合安全作業規定。

- (2) 工程團隊各現場監督人員應落實在場監督，互相支援勾稽：工程團隊之職安人員、工地主任、專任工程人員、監造等規定人員應落實在場監督人、機、作業方式(淨空作業、1機3證)均符合規範及契約約定，互相支援、勾稽，透過互相檢視發現並反映問題，另權責主管機關或主辦機關成立聯合稽查小組進行安全檢查，以防患未然，俾維護施工與公共安全。

(二) 建物冷氣安裝及外牆磁磚剝落部分：

- 1、建物冷氣安裝、外牆磁磚剝落屬維護管理層面問題，參與人員之職責及監督確認機制均有完整規定。
- 2、建物相關權責人員應要求作業人員落實職安及淨空作業規定，以確保自身及第三人安全。

(1) 建物冷氣安裝部分：冷氣安裝應落實施工區域下方淨空作業，並設置安全警戒設施及現場監視及疏導，以及各縣市政府應要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將上開作業規定納入住戶規約，並由要求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落實執行。

(2) 外牆磁磚剝落部分：施工階段應注意施工品質，以防止剝落，並就後續維護管理階段，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應定期檢視外牆磁磚狀況，如有剝離或

變形，應立即施作隔離措施，並進行修復改善。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建立巡查通報機制，針對建物外牆磁磚有剝落之虞案件，要求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或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限期改善，並淨空及設置安全防護措施。

三、請督促貴屬相關參與人員，參照本指引內容加強注意辦理，以確保安全及品質，提供民眾安全的生活環境。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各建築師公會、各技師公會、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均含附件)

